

## 易普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 1.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

2022年11月30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的通知》（财会〔2022〕31号）（以下简称“解释16号”），根据解释16号有关要求，公司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 2. 变更前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变更前公司采用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 3. 变更后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相关规定执行，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 4. 变更日期

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规定，自2022年12月31日起开始执行上述新会计政策。

#### 5. 变更性质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法律法规和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的要求进行的变更，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 二、会计政策变更具体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 1. 会计政策变更具体情况

解释 16 号要求,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因固定资产等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以下简称“适用解释 16 号的单项交易”),不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第十一条(二)、第十三条关于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企业对该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等有关规定,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在首次施行解释 16 号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解释 16 号施行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解释 16 号的单项交易,企业应当按照解释 16 号的规定进行调整。对于在首次施行解释 16 号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因适用解释 16 号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企业应当按照解释 16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的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企业进行上述调整的,应当在财务报表附注中披露相关情况。

根据解释 16 号规定,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公司自 2022 年 12 月 31 日起施行。

## 2. 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的新旧衔接规定,本公司对首次施行本解释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期初(即 2022 年 1 月 1 日)的相关财务报表项目进行了调整,同时调整了 2022 年度相关财务报表项目。本公司对财务报表相关项目调整如下:

### 合并财务报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 月 1 日		
	变更前	新政策影响金额	变更后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468,108.33	7,615.20	12,475,723.53

递延所得税负债	37,623,169.94	538,249.68	38,161,419.62
未分配利润	867,675,424.36	-530,634.48	867,144,789.88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2022年度		
	变更前	新政策影响金额	变更后
递延所得税资产	9,247,453.07	7,128.35	9,254,581.42
递延所得税负债	17,997,830.48	3,112,911.21	21,110,741.69
未分配利润	1,244,872,590.23	-3,105,782.86	1,241,766,807.37
所得税费用	124,119,869.72	2,575,148.38	126,695,018.10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引起的追溯调整对本公司母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根据财政部新修订和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合理的变更和调整，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易普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31日